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5-026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价格: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为3.16元/股

● 转股起止日期:2021年3月1日至2026年6月23日

● 转股情况:“嘉泽转债”自2021年3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累计共计有1,012,346,000元“嘉泽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291,557,99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股本总额2,074,100,000股的14.06%。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5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嘉泽转债”金额为287,654,000元，占“嘉泽转债”发行总额的2.213%。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512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公开发行了13,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30,000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

(二)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14号文同意，公司13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0年9月1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嘉泽转债”，债券代码“113039”。

(三)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此次发行的“嘉泽转债”自2021年3月1日起转换为本公司股份。

二、“嘉泽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 “嘉泽转债”转股期起止日期:2021年3月1日至2026年8月23日。“嘉泽转债”自

2021年3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累计共有1,012,346,000元“嘉泽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291,557,99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股本总额2,074,100,000股的14.06%。

(二) 截至2025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嘉泽转债”金额为287,654,000元，占“嘉泽转债”发行总额的2.213%。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4年12月31日)	因可转债转股增加的股份(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	变动后(2025年3月31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34,352,182	9,809	2,434,361,991
合计	2,434,352,182	9,809	2,434,361,991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嘉泽转债”的详细发行条款，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951-5100532

联系传真:0951-5100533

特此公告。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日**宝盈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恢复个人投资者的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4月2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宝盈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宝盈安盛中短债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对待投资人业务规则》、《宝盈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文件。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25年4月2日 恢复赎回转入起始日 2025年4月2日 恢复定期定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4月2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解约 恢复定期定额解约 恢复定期定额解约 恢复定期定额解约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1008 证券简称:连云港 公告编号:临2025-012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股东权益变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4年3月28日，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口集团”）与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港集团”）签署了《连云港港口有限公司与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所持有的公司223,314,841股无限制流通股转让给上港集团，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8%。待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后，港口集团持股数由729,000,735股变更为506,685,894股，持股市比例由68.76%下降至60.76%。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2024年10月23日分别披露的《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0）、《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股东权益变动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6）。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进展情况

2025年4月1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港口集团通知，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已获得国家市场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宜  
本公司股东在办理股份减持时，应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若在上述交易日发生过转股价格因派发送股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红股等情况时，将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T×U/365  
IA:当期应计利息;

证券代码:113080 证券简称:游族转债 公告编号:2025-012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股票代码:002174 股票简称:游族网络

债券代码:128074 债券简称:游族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10.10/股

转股时间:2020年3月27日至2025年9月23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5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上市基本情况

(一) 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文》（证监许可〔2019〕1560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9月23日公开发行了11,5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1,000,000万元。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债在公司股票登记日或上市后登记在册的股东优先配售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对认购金额不足115,000,000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二) 可转债上市的基本情况

(三) 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5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二、所涉后续事项

1. 本次权益变动的实施尚需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次股份转让的合规确认后，才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手续。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协议转让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日**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4/27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12/1/2025-12/22日预计回购金额  
10,000.00万-20,000.00万元回购用途  
回购公司股票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赠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累计已回购股数  
33816万股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771%累计已回购金额  
8960697.0万元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68元/股-2.6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年12月23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日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71%，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960697.0万元，回购价格区间为2.68元/股-2.69元/股。

三、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1718 证券简称:际华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5-017

公告编号:临2025-017